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**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所有监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, 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欧阳小平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会议审议、与会监事记名投票表决,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二、监事会审议情况**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3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, 表决通过。监事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华洋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3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, 表决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补充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华洋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全体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5月24日